采购需求

项目属性：货物类项目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制造业）

本项目 不接受 （接受/不接受）进口产品。

**一、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内容为宿迁市应急管理局2025年防汛救灾装备采购项目，项目预算为300万元，最高限价为295万元。

**二、合同履行期限、地点及要求**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安装并调试完成；

售后服务期：2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供货地点：宿迁市应急管理局（宿迁市发展大道3168号），具体由采购人指定。

质量要求：合格；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实现投标文件承诺条款。

**三、付款方式**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投标人账户或投标人数字人民币账户。

合同签订后，在收到供应商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预付款；货物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毕稳定运行，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在收到供应商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货款支付到合同总价款的100%。

注：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金额，采购人可不适用预付款规定。

**四、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备注** |
| 1 | 多功能应急救援车 | 4辆 | 核心产品，包含为车辆交税和购买第一年保险相关费用 |
| 2 | 冲锋舟 | 3艘 |  |
| 3 | 汽油抽水泵 | 4台 |  |
| 4 | 救生防护套装 | 300套 |  |
| 5 | 橡皮艇 | 4艘 |  |
| 6 | 手持对讲机 | 22部 |  |

（二）技术参数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单位** | **数量** | **技术参数** | **备注** |
| 1 | 多功能应急救援车 | 辆 | 4 | （一）参数要求1、发动机功率：≥120kw；2、外形尺寸（长×宽×高）：≥7500×2500×2800mm；3、最大总质量：≥16000kg；4、★整备质量：≤6100kg；5、★额定载质量 ：≥9700kg；6、接近角/离去角：≥17°/15°；7、前悬/后悬：≤1450mm/2650mm；8、罐体有效容积：≥9m³；9、洒水宽度：≥16m；10、冲洗宽度：≥24m；11、水炮射程：≥38m；以上★参数需提供：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发展中心—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信息查询系统的公告参数页（若公告参数有多种配置的，以标配型号为准）；性能配置要求：1、包含前鸭嘴冲洗，中对冲；车辆加装50米探照灯；2、灭火功能包含后平台洒水炮（水平喷射距离达到38m，垂直距离达到10m以上）；3、▲排涝功能包含一组液压驱动排涝泵（流量≥450m³/h）；4、水泵自吸功能；5、尾部箭头指示灯；6、▲罐体选用优质钢板，采用自动化罐体焊装生产线，经卷板抱罐焊接而成；（需提供装置彩色图片或证明材料）7、▲罐体内部设置防波板，减小液体波动对罐体冲击；人孔盖上开有透气孔，使罐内气压与外界平衡；（需提供装置彩色图片或证明材料）8、罐体内设有溢流管，既能保证水加满时自动溢流，又能使罐内与大气相通，避免罐内因出水而形成负压；9、罐体设置低水位报警系统，具有自动报警功能，防止水泵因为缺水而损坏；（2）雪刷参数要求1、除雪宽度（mm）：≥3000；2、清雪厚度（mm）：≥150；3、外型尺寸（mm）：≥3400×2050×1550；4、左右摆角（°）：±30；5、适配性强：可与8吨以上汽车底盘配套使用，采用除雪铲、扫雪滚刷可互换的快速连接机构，扫雪滚刷与车辆的安装及拆卸简单方便，作业安全可靠；6、操作简便：驾驶室内可操作扫雪滚刷进行各种动作，方便快捷；7、在除雪作业中，扫雪滚刷随路面横坡坡度，自动调节功能；8、作业简便：作业装置偏转、升降灵活安全，操作精确可调，不影响原车辆载体功能或性能；（3）雪铲参数要求1、除雪宽度（mm）：≥3000；2、清雪厚度（mm）：≥150；3、外型尺寸（mm）：≥3000×1500×900；4、左右摆角（°）：±30；5、独有避障：除雪板为整体式，避让功能采用整体翻板形式，当除雪铲铲刀任意一点遇到障碍均可通过，又可避免推雪量过大时，除雪铲翻转，并能有效地保护除雪铲及车辆的安全；6、专用快速连接装置：采用快速连接装置，除雪铲的安装、拆卸方便快捷；7、性能可靠：液压操作，方便可靠；8、铲板材质：高密度钢；车载设备参数要求:1、表面不应有明显的凹划伤、裂缝、变形和污渍；应色泽均匀，不应有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现象；金属零部件不应有锈蚀；文字标识应清晰、完整；2、具备不小于1.3 英寸显示屏，可显示电池量、 定位、网络信号蓝牙状态视图库连接状态、存储卡容量信息；3、支持1路DC 12V±10%电源供电，支持内置可充电13600mAH锂电池组；4、具备2 个WIFI 网卡（内置和外置），单路网卡都可选择 2.4GHz 和5.8GHz 两种工作模式；5、具备2 个SIM 卡槽、2 个存储卡槽，单卡最大可支持512 GB；6、支持接入4G\5G 网络；（移动、联通、电信）7、应具有以太网接口，支持HTTP、HTTPS、TCP/IP、 RTP、RTCP、RTSP等网络协议设置选项，宜支持IP组播技术；8、▲具有抗丢包(50%)处理能力；(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9、▲设备通过5G网络注册平台，在平台侧可对前端进行实时画面浏览，平台画面和前端画面延迟小于800ms，图像清晰流畅无卡顿；(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10、支持告警录像、计划录像和手动预录录像，并支持录像查询；11、支持在视频图像上叠加通道名称、日期时间、告警信息和地理位置等，字体大小、颜色幕信息用户可设置，通过 web 客户端查看；12、▲分辨力不小于1050TVL，不小于1800TVL；（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13、★亮度（灰度）等级不小于11级；(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14、最低照度0.001 Lx ，能基本分辨被摄目标的轮廓特征和色彩，0.0001 Lx，能基本分辨被摄目标的轮廓特征；15、▲信噪比不小于59dB；(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16、▲当环境照度低于一定值时，通过红外灯照射，可基本分辨距离200米处所摄目标的轮廓和状态；(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17、支持2D/3D数字降噪功能、强光抑制功能、自动曝光功能、背光补偿功能、镜像调节功能、透雾功能、日夜自动切换（彩转黑）功能；18、▲宽动态能力不小于120dB；(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19、支持断网情况下，信息自动存储到本地，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20、支持远程固件维护、定时重启、配置备份等；21、球机应具有256个预置位，具备预置位自动巡航功能；22、在某一位置停留时间超过设定值后记忆该位置，断电重启后可在一定时间内恢复到所记忆得而最后一个位置，或者可设置为断电载入预置位，重启后调用该设定的位置；23、支持平板登录客户端实时预览摄像机图像功能；24、▲当布控球机使用内置锂电池供时，在仅开启录像状态下，设备可连续工作时长≥ 16 小时；(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25、外壳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26、▲开启红外灯光功能后，能根据镜头变倍倍率自动调节红外辐射功率；(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27、支持当设备静止时长达到预设值时，可自动运行载入预置位、路径巡航功能；28、支持定时运行调预置位、路径巡航功能；29、▲支持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功能、移动侦测、遮挡报警、警戒线、区域进入/离开/入侵、人员聚集、声音异常、物品遗留、物品拿取告警、未佩戴安全帽检测；(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30、支持自动检测并抓拍 人员的全景照；31、▲在视频图像中，待识别的人脸数据符合两眼距离不小于60像素、水平转动角度不超过± 35°、俯仰角不超过± 35 °、倾斜角不超过± 35 °，且无遮挡脸部主要区域的饰物时， 应能检测到人脸位置并获人脸取图像；(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32、最大有效抓拍距离不低于80米；33、同一监视静态画面，同时抓拍的人脸数量应不小于20个；34、白天定点抓拍场景下，对范围内依次通过的步行人员脸抓拍率≥ 99% ；35、可按照重点人员类型划分离线人脸布控库；36、▲抓拍的人脸或者车牌在本地离线布控比对时，布控对象从被抓拍并生成告警信息总耗时不超过1s；(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37、▲当主机检测并抓拍人脸图像后，PAD能动态实时自动更新显示不小于10组抓拍的人员头肩照片和全景照片，可滑动查看人脸图片，可双击放大查看全景图片；(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38、▲提供符合GA/T 1400.4-2017 《公安视频图像信息应用系统第4部分：接口协议要求》，取得公安部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39、▲设备只接受北斗卫星信号实时定位，对GPS、GLONASS等信号不做响应；(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40、▲提供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颁发的单北斗终端检测证书；41、▲所购布控球可无缝接入江苏省应急厅的融合通信平台使用，设备与平台实现实时浏览、语音对讲的功能，中标方须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测试，以上提供无缝对接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 2 | 冲锋舟 | 艘 | 3 | 1、型号≥3米，气室数3+1，铝合金底板，可站立；2、船外机：2冲程18马力；3、检测报告具有ISO9001质量认证。 | 　 |
| 3 | 汽油抽水泵 | 台 | 4 |  15马力汽油手抬机动泵1、型号:≥4.5/9 (15马力汽油机泵)2、进水口:≥65MM(2.5寸)3、出水口:≥65MM(2.5寸)4、标定扬程:≥70M5、标定流量≥:650L/MIN6、标定压力:≥0.55MPA7、最大吸程深度:≥7米8、引水方式:滑片式旋片真空泵引水9、时间:小于10S10、排量:≥420ML11、最大功率:≥10KW12、15马力最大转速:≥3600转/分钟机器13、尺寸:≥500\*500\*450mm14、净重:≥35KG15、启动方式:手启动+电启动 | 　 |
| 4 | 救生防护套装 | 套 | 300 | 水域救援帽、救生衣、救生裤、救生鞋 |  |
| 5 | 橡皮艇 | 艘 | 4 | 1、型号≥3.3米，气室数3+1，铝合金底板，可站立；2、检测报告具有ISO9001质量认证 |  |
| 6 | 手持对讲机 | 部 | 22 | 1、频率范围：350-400MHz；信道容量：≥1024；区域信道数≥256。2、频率稳定度：≤±0.5ppm。3、尺寸（标配电池不含天线）：≤135\*55\*37mm。4、重量（带标配电池和天线）：≤390g。5、电池平均工作时间（5-5-90工作循环，高功率发射）：打开定位≥25h；关闭定位≥29h。6、输出功率：＜3.5W。7、对讲机具有大屏显示，屏幕尺寸≥2.4英寸，分辨率320\*240，26万色，显示屏文字显示≥10行（不含状态栏）。（需提供带有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8、为保证对讲机良好的接收性能，对讲机数字静态接收灵敏度须≤-124dBm（或≤0.14μV）（BER5%）。9、对讲机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型号核准证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10、对讲机应通过国家电气产品防爆认证，防爆等级不低于Ex ib ⅡB T4 Gb（爆炸性气体）和Ex ibD 21 T130℃ Db（可燃性粉尘），并具有防爆合格证及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11、对讲机应具有良好的可靠性及耐用性，须符合GJB 150A-2009，能够在各种恶劣的工作环境中发挥优异性能;12、对讲机须内置定位模块，支持单北斗或单GPS或北斗+GPS定位模式。（需提供带有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13、对讲机须具备良好的防水防尘功能，防尘防水等级≥IP68。（需提供带有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14、对讲机须支持多种工作模式，至少支持模拟常规.数字常规和数字集群3种工作模式，同时在对讲机切换工作模式时，无须重启对讲机。15、对讲机终端支持设置仅静止.仅倾斜.倾斜或静止触发方式以及倒放倾斜角度时触发报警。16、对讲机须内置蓝牙模块，能够支持蓝牙耳机.手咪等多种配件，蓝牙协议版本不低于Bluetooth V5.0。（需提供带有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17、在集群模式下，对讲机须至少支持系统广播授时.终端时钟授时.定位授时三种授时方式。18、对讲机须支持导水功能，流入到麦克风和喇叭里的水可以快速流出，保证对讲机音质清晰.声音响亮。（需提供带有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19、对讲机须支持智能降噪功能，保证对讲机在各种嘈杂环境下都能提供清晰的语音，噪声抑制能力不小于30dB。（需提供带有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20、对讲机通过信道（联系人）切换旋钮/音量调节旋钮即可实现工作模式的切换，并且终端会根据当前信号强度自动切换工作模式。（需提供带有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21、对讲机须支持中文短信收发功能，短信收发界面呈现方式为连续会话形式。22、集群模式下，对讲机会根据当前信号强度自动调节发射功率，信号较强时降低发射功率，信号较弱时增大发射功率；23、对讲机通话过程中对语音数据进行加密，加密密钥长度可达256bit，密钥最多30串，随机使用。24、对讲机支持集群优先组语音业务，在普通组通话中，如果有更高优先级呼叫，能自动切换到高优先级组参与通话；25、在直通模式下，对讲机在近距离1.2米时通话，彼此不会产生信号干扰。26、对讲机可组成临时动态组，最多保存32个动态组（2个动态组群）。27、投标人承诺所投终端配备加密卡，符合应急数字集群系统接入要求，并负责具体接入工作，后续为应急 370M 提供升级服务，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未承诺作无效标处理。 | 　 |

**注：投标单位必须保证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如有虚假或对招标文件所要求说明的情况故意隐瞒或虚报，如技术参数中必须响应项目未响应或出现负偏离的，视为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为无效投标。已中标的将取消中标资格，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处理。**

**中标后，采购人有权验看中标人检测报告原件，同时与检测机构核对报告内容，原件与投标文件不符的或与检测机构核对报告内容不符的，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交于财政部门，按相关法律程序处理。不提供原件验看者按照原件与投标文件不符处理，采购人有权不履行合同签订事宜，中标人不得有异议。**

**五、其他要求**

1、供货要求

供方应严格按照标书的有关规定提供合格商品，保证货物为全新、未使用的原装正品，货物上均有合格证，包括品牌的有关标志；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人需在2小时内响应，并保证在接到通知24小时内到现场进行更换或退货，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中标人在接到通知工作日的24小时内没有答复或处理问题，则视为中标人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2、质量保证

（1）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货物与服务项目经过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投标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以及其他由于生产厂家或投标人的原因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投标人负担。

（2）根据当地法定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与服务项目的内在质量或规格型号与合同不符，或证明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人有权向投标人发出索赔通知。

（3）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维修、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如果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在合同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投标人承担。

3、培训要求

（1）中标人须派遣有设备操作、管理、维护经验的工程师，到采购人单位对采购单位的人员进行优质的培训服务。对设备的使用、操作、维护进行培训，并提供安装使用维护说明书，以确保使用单位能够对设备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2）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上述资料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所有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计入投标报价中。

4、售后服务

（1）验收通过之日起对设备保修贰年。售后服务期内，投标人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因设备配置或制造质量问题而引起的故障，投标人应在24小时内立即予以维修或更换，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人需提供详细技术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安装建设规范、设备工作原理、设备部件结构组成、设备操作手册、设备运行维护手册、设备软件使用手册等。

（3）技术支持响应时间。在售后服务期内，投标人服务时间应为 7×24小时，当投标产品或软件遭到损坏或出现故障时，要在用户报修之时起2小时内做出响应，并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开展维修维护工作，视情况双方协商设备恢复正常运行时限。

（4）售后服务期过后，投标人仍有义务提供优惠的技术服务（包括提供设备维护、备件等）。

（5）中标人未在上述规定时间内履行售后服务义务的，采购人可选择是否委托第三方代为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及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每出现一次，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 2%违约金（可在应付款项中扣除）。

5、验收要求

（1）采购人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2）采购人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中标人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3）对于实际使用人和采购人分离的项目，采购人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4） 如有必要，采购人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5）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间、验收标准见招标文件验收内容。验收时，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6）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中标人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7）投标人货物送达后，采购方对其数量、品种、规格、运输保存方式等进行检查验收，如不合格应无条件退货或换货。

（8）若因中标人原因造成无法验收通过的，采购人将拒绝付款，并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9）合同履行期满，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项目验收技术资料以及终验申请单，采购人收到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组织终验且验收无问题后签署终验单。

6、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对照财库〔2019〕9号、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强制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局确定的列入“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该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电子件，不满足以上要求的按无效标处理。

7、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本项目中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财购〔2023〕65号）的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

8、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9、人员配备

投标人须组建专业的技术服务团队，人员配置满足本次采购需求，其中包含项目组负责人1名，项目组其他成员不少于3名。

10、采购人在遇到特大暴雨等险情时，需要中标单位迅速支撑的，中标人要有很强的抢险实战能力，应变速度，复杂环境的处理能力。

**六、项目实施要求**

1、项目实施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方案、供货期管理、完整性要求、风险预防及控制措施突发事件处置方案。

2、培训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完整、可靠、操作性强的培训方案、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目标、培训人数、培训方法和培训师资等。

3、质量保障措施

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所投产品的知名度、市场占有率及质量保障措施。

4、人员配备

针对本项目提供人员配备，包括但不限于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管理及人员配备情况和使用计划（含人员安排、管理机构健全程度、服务人员素质等内容）。

5、售后服务

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上门时间、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和应急处理方案等。

注：★部分为实质性要求，不接受负偏离。否则，作为无效标处理。